

潮州市枫溪区农业农村局文件

枫农〔2021〕37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任务计划清单和绩效目标的通知

有关办事处：

根据枫溪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枫财[2021]63 号）文件，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安排，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现将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任务计划清单和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1、附表 2）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请有关办事处组织村按照有关要求认真实施项目建设，确保今年年底前完成计划任务。

2、村完成项目建设后应向办事处申报，并由办事处进行项目验收后向农业农村局申请资金拨付。

3、项目验收后将有关资料报送我局备案，所需资料详见附件 3，我局将组织相关部门对项目进行核实。

附件 1：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任务清单

附件 2：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 3：乡村振兴建设项目需提供资料清单表

附件 4：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枫财[2021]63 号）

附件 5：财政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 号）

潮州市枫溪区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八日

抄送：区财政局

附件 1: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任务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及资金主管部门	任务量	金额 (万元)
1	李厝村中李向南新公厕改造	李厝村	路西办事处	1 个公厕原址新建, 面积数约 100 平方米	18
2	李厝村下李四房公厕改造	李厝村	路西办事处	1 个公厕原址新建, 面积数约 70 平方米	15
3	白塔村栗仓后公厕改造	白塔村	路西办事处	1 个公厕新址新建, 面积数约 40 平方米	12
4	山边村中村老人活动中心设施配套	山边村	路西办事处	老人活动中心设施配套建设	12
5	全福村陈厝尾园路公厕改造	全福村	路东办事处	1 个公厕原址新建, 面积数约 40 平方米	12
6	田头何村老人组配套活动场地改造工程	田头何村	路东办事处	老人组配套活动场地改造建设	10
资 金 合 计					79 万

附件 2: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类别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资金主管部门	枫溪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主管单位	枫溪区路西办事处 枫溪区路东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李厝村、白塔村、山边村、全福村、田头何村
资金额度（万元）	79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完成厕所改造、老人活动中心改造等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符合建设要求	
绩效目标	时效目标	年底资金支出及时率≥80%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	
	经济效益	完成建设后形成固定资产投资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农村基础设施，提升村容村貌，打造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群众满意度	≥85%	

附件 3:

乡村振兴建设项目需提供资料清单表

村_____项目:				
序号	资料名称	份数	实施时间	备注
1	村两委会议记录			
2	村民代表大会会议记录			
3	建设（实施）方案			
4	办事处关于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的批复			
5	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			
6	施工图纸			
7	施工（采购）合同			
8	监理有关资料			
9	结算定案书			
10	竣工验收评定结论书（村级）			
11	竣工验收评定结论书（办事处级）			
12	项目实施前中后对比照片			
13	支付凭证（发票）			
14	其他资料			

